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95,617,892.1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8,694,258.93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77,885,864.73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77,101,067.83元。根据孰低原则，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8,694,258.93元。

根据《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80,002,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若董事会审议此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

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规划的前提下，与公司经营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